附件1

整体资产评估询价比选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一）标的：湖南新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见附件）；

（二）评估内容：标的公司整体资产价值（包括但不限于土地、房产、设备、无形资产等）；

（三）评估基准日：2023年9月30日；

（四）控制价:不得超出国家、湖南省收费标准（报价含各类相关服务费用及税费）；

（五）采购人:岳阳邦盛实业有限公司；

（六）计划中选单位数量：1家。

二、资格要求

（一）必须具备资产评估资质；

（二）具有相关行业资产评估经验；

（三）近三年内无严重违法、违规记录，且在承办国有企业资产股权评估工作中没有出现重大评估质量问题和不良记录；

（四）有能力按照约定要求按时保质完成资产价值评估工作任务，项目负责人应有相关执业资格证。

三、报名时需提交以下资料

（一）书面报价单；

（二）参选人基本情况，包含单位简介、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递交材料的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人授权委托书等；

（三）执业资质证明复印件；

（四）近三年内没有被国家有关部门对其违规行为予以处罚的记录、且在承办国有企业资产评估工作中没有出现重大评估质量问题和不良记录的书面承诺书；

（五）拟任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

（六）从事同类项目过往业绩介绍及评价(仅列举十项)；

（七）本次评估工作的组织及计划简要方案（包括工作计划、时序进度安排、保障措施等）；

（八）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提交的材料须保证所提交资料真实、完整，否则我司有权拒绝全部材料，由此导致的责任自行承担。

四、其他要求

**（一）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请按照以下第三项提交资料顺序要求编制比选申请文件，未按要求的，视为无效申请。

**（二）比选申请文件的装订及密封**

比选申请文件须提交纸质版3份，应装订成册（A4纸幅），并编制目录，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否则，比选人对由于比选申请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比选申请文件应放入牛皮纸文件袋内并加贴封条，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密封章；包装袋封面应写明项目名称及参选人名称。